

证券代码：871599

证券简称：蓝海豚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31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陈文冕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0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同时为公司董事，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和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编写了《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和《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出具的 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，公司编制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的经营情况，对 2024 年的经营前景进行了预测并编制了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本次拟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 2023 年发生的关联交易，预计 2024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的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出席股东均为关联方，如均回避表决则无法做出有效决议，因此所有股东均不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、稳定性，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

殊普通合伙) 为公司 2023 年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, 聘期一年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(www.neeq.com.cn) 的《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08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:

同意股数 20,000,00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; 反对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; 弃权股数 0 股,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, 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: 北京市君合(广州)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: 雷荣飞、谭淼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、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由此形成的股东大会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北京市君合(广州)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

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广东蓝海豚旅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31 日